

##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7月27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17年8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余荣清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数、审议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7年5月18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具体分派方案为：以201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000万股作为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十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2,0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十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7,2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19,200万股。

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完成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相应增加至19,200万股，注册资本增加至19,200万元。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情况、公司取得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以及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修订状况，公司对原《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改。

该议案具体详见2017年8月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2017-034）。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改。修改后的《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7年8月25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

该议案具体详见2017年8月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7-03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8月3日